

实录

【休闲地】

家有“乐”猫

□李大芳

乐乐是个三花猫，脸和肚皮下面的毛洁白无瑕，尾巴则是黑黄两种颜色组成。背上的颜色格外好看，黄毛像一朵朵盛开的花朵，黑毛像一个大乌龟趴在猫背上。它有一对会说话的大眼睛，小嘴甜甜的，见了谁都喵喵地打招呼，如果客人坐到沙发上，它就不客气地跳到人家腿上让抱着。都说猫胆小怕生人，可乐乐真是另类。

乐乐生第一窝小猫时，正赶上星期天我歇班。我给它准备了一个大纸盒子，里边铺上了小孩子的棉袄和卫生纸，它早饭也没有吃，跳进去又跳出来，老是跟着我喵喵地叫，从眼神中可以看出有些害怕。我只好拿了个凳子坐下，它这才跳进窝里，安静下来。我当起猫大夫轻轻地为乐乐捋肚子，它也不断地配合，和人一样使劲生。好不容易生下第一个宝宝，它也不知道咬断脐带，我只好拿剪刀绞断了。后来越生越顺利了，并自己用牙咬断脐带，随时把衣包吃掉，虽然很疲惫不堪，可看出它是那么开心，有节奏地打着呼噜，不断舔着小猫身上的黏液。我把小宝宝放到乐乐的肚子旁边，这些小家伙闭着眼睛，摇摆着头在找奶吃。

第一次当妈妈就生了三个孩子，乐乐饭量也大了，鱼杂煮馒头再放上点油盐是它最爱吃的饭，菜汤泡米饭也不嫌弃。宝宝长得很快，七天后便睁眼了。二十天后就开始打打闹闹，你咬我我咬你，在妈妈身上爬上爬下。一见到妈妈就喵喵地叫个不停，乐乐刚一躺下，它们就争着吃奶，不一会小肚子鼓鼓的，闭着眼睛睡着了。乐乐舔舔这个的毛，又舔舔那个的屁股，尿呀屎啊都舔着吃了，才肯休息。猫窝里安静下来，散发出一阵阵甜甜的奶腥味儿。天下所有的母亲都不嫌弃自己的孩子脏，一把尿一把屎地把孩子拉扯大，可乐乐又做到了“子屎不臭”。

四十天以后，乐乐的孩子一个个送人了，乐乐伤心地以泪洗面。这屋找了那屋找，喵喵地直叫，那声音仿佛是在哭喊着，有时抬起头来，眼睛盯着我，仿佛在问：“我的孩子哪去了？”这时候全家人的心情都很难过。唉，没办法，总不能都养着吧。

刚抱来乐乐时，是为了让刚上小学的孩子学会观察、有爱心，会写作文。乐乐的趣事很多，刚刚离开妈妈也是又哭又闹，像小孩一样常常让人抱着，睡觉时要挑人搂着，头枕着胳膊，小耳朵一动一动十分可爱。它吃东西也很挑剔，一口一口嚼着喂，味道香就多吃，不对口的就不想吃。长大后，有一次一连几天没吃鱼了，菜汤泡馒头吃烦了，看一看，闻一闻便走。抬头看着大人的脸，要好饭吃。我对孩子她爸说：“你看乐乐这个可怜样快饿死了，下班给它捎点小鱼来吃吧。”可由于工作忙，他忘了这回事。一进门乐乐一看什么也没有，气急了，咬着他的裤腿往外拽，我和孩子开始不明白，后来笑个不停。孩子爸爸只得出去买回小鱼来，煮了煮，再放上点馒头，乐乐美美地吃了一顿，就高兴地玩起球来，有时追着自己的尾巴，像个顽皮的孩子。

乐乐在我家十多年，它是这个家庭的一员，我们从不拿它当小猫，表现好就表扬，调皮捣蛋就挨批评，简直就像是对自己的孩子。

王府池子话今昔

【泉城记事】

□鲁黔

上世纪六十年代初，在我上小学时，耿姓同学约我及老三等同学去他家。那是在冬季，从芙蓉街的北段一个古宅大门里穿过胡同，又经过一个机器轰鸣的二层大楼，方到了他家。从敞开的东门看到石条铺成的平台，再往前望却是一泓泉水的池子，耿同学自豪地说：“这池子是当年王府院子里的池子……”

站在平台俯看泉池，只见池水碧蓝泛白，云雾润蒸，寒气逼人，周边的空地不算太大，只瞅见几棵枯枝的歪脖子柳树，在此之前，我曾在黑虎泉戏水，曾观赏过咕嘟咕嘟的趵突泉，然我当时的感受则是，王府池子的泉水最凉啊！……

夏日里，在耿同学家换上三角短裤，跃入清凉水中的爽意，那是难以用语言所能表述的。上岸后，腹中空空如也，耿同学总是很慷慨地从屋架上拿下盛着棒子面窝窝头的篮子，让我们充饥。耿同学的祖上在解放前乃大户人家，那座楼曾是他家的刺绣厂，建国后公私合营了，刺绣厂便纳入了国家的企业队伍。

在上小学的日子里，每至夏日的中午，我们这帮同学约着出来游泳都是有暗号的，先轻轻敲敲家中的窗户，然后用

右手的中指和食指比划一个V形，大家便会心领神会，会集在王府池子的岸畔。学校的规定很严格，中午不让学生玩耍，必须保证午休。下午上课前，老师和班主任会在你裸露的胳膊上轻轻划一下，只要显出白色的痕迹，那你肯定是下水游泳了，一场罚站检讨之类肯定是难逃了……

几十年一晃而过，弹指一挥间。老同学又相聚了，约我到王府池子的地摊去吃饭，阔别了几十年的池子，又映入我的眼帘。而这次去“池子”的行进路线却改变了，是从珍珠泉侧

的西更道街向北五六十米，再向西拐几个弯便来到池畔。

二层的“大楼”今犹在，往日的刺绣厂和住户已被旅馆取代，池的周边已用雕刻的石条做成了栏杆，戏水的人熙熙攘攘，溅起的水珠落在身上依然很寒，然而周边住户的那些宅子，那院内的空间早已被吃饭的地摊和嘈杂的人声所充斥。这难道就是那原本朴素自然的王府池子吗？我茫然了，或许是我老了，跟不上时代的变迁，然而，在我心底，仍惦念着那没有任何商业气息的池畔。

由王府池子饮酒归来，趁

着还清醒，在电脑上查阅了“王府池子”的有关记载：王府池子应属珍珠泉泉群，明代年间原是德王府，其池本在院内，后清军攻占济南后，废德王府为巡抚衙门，将王府池子划了出来，流落到民间。旧时王府院中池，流落寻常百姓家。

我知道，王府池子的今日已归属政府所辖，什么德王府，什么巡抚衙门，什么耿姓同学的刺绣厂，那已是遥远的昨天，我多么期待，今朝的王府池子，应比昨天更隽秀，还原于自然，给济南府百姓增添些许美的景观。



【历下亭】

□王舒扬

爷爷家有一只景德镇青花瓷大碗，造型简朴，白底蓝花，甚为素雅。白色为底，洁净而不耀目，透着如玉般的温润和几丝厚重，而寥寥的蓝花轻盈灵动，清清淡淡几笔，勾勒得极具韵味。

平时，这只碗被几层古朴的棉布包裹着，安安静静地置放于橱子上最上层的一隅。在几个特殊的日子里，这只碗才会被爷爷奶奶一起小心翼翼地捧出，细细擦拭后，盛上最精美的那道菜，放在桌子中间，由其他的盘或碟众星捧月般围着。这些特殊的日子有二老的生日、春节、七夕、中秋。而春节期间，它又是从小年开始，就出现在桌子上的。因此，小时候的我总以为，看见了那个碗，就可以准备过节了，而这个碗就是过节时盛最好吃的

一只碗的故事

那道菜的器皿。

那年，奶奶因心脏病住院，年迈的爷爷独自颤颤巍巍捧出了那只碗，用那双布满青筋的双手，一层层剥开棉布，用洁白的纱布，一遍遍擦拭干净，送到医院去了。好在医院离家并不远，爷爷坚持照顾奶奶的一日三餐，次次不落。他精心安排了食谱，每每做好后，送到奶奶的病房，把热气腾腾的饭菜盛在青花瓷大碗里，用筷子挑去奶奶不喜欢的花椒和姜丝，用瘪瘪的嘴微微吹两下，再喂给奶奶吃。整个过程几近没有语言，可他的目光中满是轻柔，而奶奶的目光中满是笑意。爸爸曾经嫌那个碗太大沉太大，而且容易磕碰，不如塑料饭盒方便，规劝爷爷几次，而爷爷无声地抗拒着爸爸的好意，执着捧着那个碗在粗糙的手里，像捧着一

个宝贝一般，仿佛那个碗盛的饭菜要比其他器皿盛的饭菜更美味香甜。

奶奶出院之后，爷爷又用他那双满是茧花的老手，将那个“功臣”细细擦拭干净，小心翼翼地用几层老布包裹好，重新放在橱子最上层那安静的一隅。爷爷做完这一切，缓缓地对我说，那是他和奶奶年轻时一起买的碗，家里最艰难的时候，一家人就用这一个碗盛饭菜。当年，奶奶曾被打成右派，从南京邮电学院退学，而爷爷受到牵连，被迫从部队离职，回到济南，住在简陋的平房里，艰难度日……爷爷的语气很平缓，像在讲述别人的故事，而我却仿佛从青花瓷碗幽幽的润色光泽里，从爷爷粗糙双手暴起的青筋上，从奶奶花白的发际间，看到了他们一起走过的蹉

跎岁月，体味着他们曾经的荣光与苦痛。

有一年春节，有一个爷爷曾经的学生来拜访，他在餐桌上看到那个盛菜的碗，眼里闪过惊喜：“呀，这么好的碗，怎么就用来盛菜了呢？应该摆在那里！”他顺手指着指客厅的博古架。他说这话时，爷爷奶奶都没有做声，他们只是对望了一眼，双眸中还是那种恬然和沉静。或许只有爷爷奶奶才知道，那只碗，是这六十年风风雨雨中的那道不变的阳光，是患难真情，是忠贞不渝，是相濡以沫。

生活中，总有一些人，一些事，一些物件，是那从不消失的阳光，陪伴你走过峥嵘岁月，温暖你的心田，温润你的双眸，正如爷爷奶奶及他们家那只青花瓷大碗。

【名人印记】

□李建设

阳春三月，风吹草萌，柳绿花红。珍珠泉内一株虬枝苍劲的海棠花开得正艳，洁白如云，风吹落雪，一派花团锦簇的繁荣景象。

海棠本不是济南的物产，而是以蜀都为盛，唐诗人沈立更在《海棠百韵》中说：岷蜀地千里，海棠花独妍。然而千里迢迢，它却因南丰先生曾巩与济南结下了不解之缘。曾巩任齐州太守期间，从江南移植来一株海棠，种在了官署门前，就是现在珍珠泉内的那株宋海棠。当时纤纤一枝，现在已是郁郁葱葱繁如华盖。

曾巩如此喜爱海棠，我以为他一定写过不少关于海棠的文章，然而查遍了手头的资料，也没有找到一首。与他同时代的陆游倒是写了很多，略一数，竟有二十篇之多。陆游对海棠无景无事不入诗，往往随感随发，初春探花赏游自不必说，“千缕未摇官柳绿，一梢初放海

乞借春阴护海棠

棠红”；就是春寒连日不出门也禁不住对海棠想象一番，“海棠花入燕泥干，梅子枝头已带酸”；即使花期已过无花可看也是自怨自艾，对海棠却是无限怜惜，“惆怅过江迟一夕，晓风吹尽海棠花”……陆游对海棠各个状态下的姿容可谓做了全方位立体的描摹，但这似乎还不尽兴，正所谓“独乐乐不若众乐乐”，他又饶有兴趣地教起了自己总结的赏花之道：“月下看茶藤，烛下看海棠。此是看花法，不可轻传扬。”这是为什么呢？他接着解释，“茶藤暗处看，纷纷满架雪。海棠明处看，滴滴几点血”！陆游丝毫不掩饰自己对海棠的喜爱，直赞其为“人间奇草木”、“一枝气可压千林”。

而像陆游一样颇得赏海棠花之妙趣的不乏其人，苏东坡对月赏花，耳听着风吹花枝的摇曳乱颤，鼻嗅着花蕾初绽的芬芳香气，不知不觉已是深夜，

依然不倦，怕花儿睡去，燃起了蜡烛照着花儿继续欣赏！诗曰：东风袅袅泛崇光，香雾霏霏月转廊。只恐夜深花睡去，故烧高烛照红妆。也是宋代的一位陈与义，他的赏花心得则是“不要人随只独行”，在“乍暖柳条无气力，淡晴花影不分明”时赏花最好。唐诗人郑谷则认为刚下雨后赏花最妙，欲开之时最娇，“秾丽最宜新著雨，娇娆全在欲开时”。

然而，海棠虽美，终有“无可奈何花落去”的那一天，“朝时开尚少，暮看繁已多（欧阳修）”，“今昔不来花下饮，明朝空向枝头觅（刘克庄）”，早晨还看似繁花似锦，傍晚便风吹满空廊。所以，爱花也成了惜春人，因为“海棠已过不成春”，意味着春光将逝。特别是在春意阑珊之时，在雨疏风骤之中，最揪爱花人心。于是李清照酒醒之后急切地询问海棠花怎么样了，丫环告诉她海棠依旧，她不

信，亲自去看时，“却是绿肥红瘦”，花已多半凋零，只剩下绿叶。

海棠之名，《说文解字》中说，牡为棠，牝为杜，草木有牡者，谓不实者也，也就是只开花不结果。而且海棠有色而无香，被宋人刘渊材视为平生“五大憾事”之一。然而从“棠”字的结构来看，上尚下木，意谓木中尚品，《诗经·甘棠》中就把它比作周宣王的贤臣召伯所歌颂，诗曰：“蔽芾甘棠，勿剪勿伐，召伯所茇……”意思是说，幼小的海棠树呀，请不要修剪砍伐它，召伯曾在树底下住过宿。

如此说来，德艺双馨的南丰先生在官署门前植海棠，便是要向贤臣召伯看齐了！怪不得他那么喜欢海棠。“为爱名花抵死狂，只恐风日损红芳。露章夜奏通明殿，乞借春阴护海棠。”我只有祝愿这株海棠永远枝繁叶茂、高洁得彰了！